**附件3：**

**永泰县教师进修学校**

**公开调配学科教研员量化实施细则**

根据学科教研员的工作性质与职责，制订本量化实施细则。

达到必备条件的，得基准分60分，以下各项为加分项，最后总分为“基准分+各项加分”的总和。

1.研究生学历2分。

2.高级职称3分。

3.市级骨干教师5分，市级学科带头人7分，省级学科带头人10分。取最高等级一项赋分，本项封顶10分。聘期内有效。

4.担任县级学科工作室（或学科中心组）成员、名师工作室成员2分，县级名师工作室领衔名师5分；市级名师工作室成员3分，市级名师工作室领衔名师7分；省级名师工作室成员5分，省级名师工作室领衔名师10分。取最高等级一项赋分，本项封顶10分。

5.本学科教学技能比赛。获县级三、二、一等奖分别得3分、5分、7分；获市级三、二、一等奖分别得5分、7分、10；获省级三、二、一等奖分别得7分、10分、15分。取最高等级一项赋分，本项封顶15分。

6.近5个学年县级及以上统考学科教学综合成绩名列全县第3名5分，全县第2名10分，全县第1名15分。取最高等级一次赋分，本项封顶15分。由县教育局基础教育科提供。

7.县级公开课3分，讲座5分；市级公开课5分，讲座7分；省级公开课7分，讲座10分。取最高等级一项得分，本项封顶10分。

8.CN刊物上公开发表本学科教学论文1篇5分，2篇10分，本项封顶10分。